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字〔2023〕435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2年官道口镇将军山人居 环境整治项目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官道口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73.22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3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
2130504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
(一)-基础设施建设。

2023 年 11 月 29 日

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3	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3年官道口镇将军山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73.22	2130504	50302	
		合计	73.22			

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3年官道口镇将军山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乡村建设行动	卢氏县农业农村局	将军山村	1、在将军山村庄岭组桃园产业基地修建3.5米宽2千米长产业道路及配套基础设施； 2、对官道口河寨上村段河道进行清淤、修建护坝，均高4.7米，长1.655千米。	产权归属：项目产权归将军山村所有。提升将军山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，完善将军山村桃园产业基地配套设施，便于果品产业发展，完善配套基础设施。同时，建设“四美乡村，促进农游融合。通过带动群众务工，其中：带动脱贫户、监测户不低于32人，提升群众致富增收水平，满意度100%。帮扶机制：带动周围群众劳务增收，发放不低于财政投入15%的劳务工资报酬，促进农游融合发展，切实发挥资金效益。	73.22	2023.1.15	

